

关于富诚海富通-粤科新三板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

2017年第1次开放日的提示

根据《富诚海富通-粤科新三板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富诚海富通-粤科新三板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017年第1次开放日安排如下：

专户名称	专户代码	合同生效日	参与和退出开放日	开放频率
富诚海富通-粤科新三板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	23F023	2015. 6. 30	2017. 7. 3- 2017. 7. 7	每年两次

注意事项：

1. 投资者参与和退出的流程和确认

参与时除需要签署纸质合同外，参与和退出的操作流程基本上同开放式基金的申购和赎回；投资者需在开放日15:00前到销售机构提交相应申请，具体流程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。

参与和退出的确认都是T+2日，且均按照申请日（T日）的计划份额净值计算。退出确认成功的，一般在T+7日将退出款项支付到销售机构。

2. 以退出申请日份额净值计算，投资者持有计划份额资产净值高于100万元的，可以部分退出，但部分退出后持有计划份额资产净值不得低于100万元，否则管理人可减少投资者的退出份额，以保证部分退出申请确认后投资者持有的份额资产净值不低于100万元；投资者持有计划份额资产净值低于100万元（含100万元）时，需要退出计划的，必须选择一次性全部退出。（详见合同条款）

3. 投资者办理参与和退出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正常交易的工作日。

特此提示。

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6月26日

